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0 屆第 5 次定期會提案單

編號	04	類別	經建	提案人	林進丁	附署人	朱宗仁朱 文華
案由	建請公所修繕上內獅籃球場以利部落民眾辦理各項活動案。						
理由	<p>一、該部落居民熱愛運動，特別是青少年，總會於課餘時間邀集三五好友一道至本場地打球，該處亦為該部落得以運動之場所。</p> <p>二、惟該場地設置多年，籃板及籃框經風吹日曬多年已不堪使用，架設四周的鐵網亦多處斷裂。</p> <p>三、為持續青少年熱愛運動之精神，強建身體，提昇各項競爭力，並配會政府推動運動風氣之政策，確有修繕以供居民便利安全運動場所之必要。</p>						
擬辦	請公所派員會勘並籌措辦理。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0 屆第 5 次定期會提案單

編號	05	類別	經建	提案人	林進丁	附署人	呂 義朱 文華
案由	建請鄉公所於內獅第一鄰往七里溪近孫清榮宅旁約 15 公尺處 施設排水溝以利人車部落民宅安全案。						
理由	<p>一、該處略高於民宅前道路，汛期大水及土石常流至民宅前道路，致道路與水溝無法分辨，且四處泥濘，影響路經人車安危。</p> <p>二、於第一鄰 1 號宅旁道路約 15 公尺處施設與道路垂直之排水溝，使水流直流入河川，俾利居民安危。</p>						
擬辦	請公所籌措經費儘速辦理完竣。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0 屆第 5 次定期會提案單

編號	06	類別	經建	提案人	林進丁	附署人	朱宗仁朱 文華
案由	建請改善拓寬內文村文源橋，以利大型車輛通行及迴轉案。						
理由	該處為往牡丹鄉東源方向之文源橋左岸空地，因部落常有大型車輛前往，其迴轉甚是不易，須多次調整方能順利通行，為行使通順，確有拓寬之必要。						
擬辦	請公所籌措經費儘速辦理完竣。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0 屆第 5 次定期會提案單

編號	07	類別	經建	提案人	林進丁	附署人	呂 義 韋忠貞
案由	建請公所改善南世往電台農路(部落上方)、排水溝案以利排水暢通，維護部落安全案。						
理由	部落上方農路經去年三個颱風肆虐，土石崩落，阻塞排水溝，導致大量土石流入部落道路，阻斷居民出入，影響部落生命財產安全甚鉅，確有其急迫性。						
擬辦	請鄉公所儘速辦理完竣。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0 屆第 5 次定期會提案單

編號	08	類別	經建	提案人	林進丁	附署人	林進丁朱 文華
案由	南世往公墓之野溪洪顯忠芒果園附近護岸路基淘空，建請公所 勘查並早修護，以利人車及財產安全案。						
理由	該路段為當地居民進出農耕地必經之路，經去年連續橫掃的颱風，大水沖刷，造成路基淘空，護岸岌岌可危，恐有危及路經居民安全之虞，為維居民生命財產，且為農芒時期，車輛大量進出，亟需早日修護。						
擬辦	建請公所派員會勘並研擬計畫向上爭取經費辦理。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0 屆第 05 次定期大會提案單

編號	32	類別	民政	提案人	林進丁	附署人	朱宗仁 韋忠貞
案由	本鄉轄管監視器維修案。						
理由	轄管監視器多處損壞，毫無監視功能，鄉民物品遭竊，或有刑事上之案件發生，無所憑藉，為維居民生命財產安全，確有維修之急迫性。						
辦法	請公所儘速辦理。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